

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 2021 年度绩效自评报告

——新冠肺炎疫情防控资金

（乐昌市妇幼保健院）

一、基本情况

2020 年 1 月，突如其来的新冠肺炎疫情在全国各地扩散蔓延，为遏制疫情蔓延势头，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，中央、省、市各级财政部分拨付对疫情防控工作的资金支持。2021 年，我单位于 3 月收到中央财政补助新冠肺炎疫情防控资金 15.86598 万元，通过《关于安排新冠肺炎防控补助结算资金（第二批）的通知》（乐卫〔2021〕5 号）文件下达到位。

二、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

（一）资金投入情况分析。

1、项目资金执行情况分析。我院收到的新冠肺炎疫情防控资金 15.86598 万元全部用于采购疫情防控物资，于 2021 全部支出完成，支出率 100%。

2、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。项目资金到位率 100%，实际支出率 100%，预算支出及财务核算规范，没有超范围、超标准支出，严格执行专款专用、专账管理，提高预算执行效率和资金使用效益，确保财政资金使用安全。

（二）总体目标完成情况分析。自疫情发生以来，医院

成立了新型冠状病毒肺炎防控领导、医疗、院感控制、后勤保障等工作小组，有效地做好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的诊疗和防控工作，切实维护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。一是保障医院口罩、防护服、护目镜、护目面屏等应急防护物资满足 30 天的负荷用量；二是强化疫情防控期间孕产妇和新生儿管理与救治，通过微信公众号、新媒体、宣传栏等形式广泛宣传预防新冠肺炎和安全就诊常识；三是强化三级预检分诊和应检尽检工作，加强哨点医院监测的敏感性和报告的规范性、及时性，严防院内感染发生；四是强化值班备勤，成立专门的疫情防控各项工作专班，加强培训和演练，随时规范处置各种突发应急情况；五是强化干部职工政治意识和责任担当，随时完成市政府和卫健局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；六是强化内部工作人员管理，进一步完善人员管理制度，严格人员外出和加强疫苗接种管理，做到应接能接尽接、全年无违反医院规定擅自外出情况，全院职工新冠疫苗加强接种率达 95.39%，新冠接种室对外接种新冠肺炎疫苗 43220 剂次，发热门诊核酸采样检测 12576 人次。

（三）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1、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（1）数量指标。物资采购完成率达 100%。

（2）质量指标。物资采购质量达标率 100%。

（3）时效指标。资金到位率 100%；物资采购及时率 100%。

(4) 成本指标。在项目推进实施过程中，凡涉及采购的项目内容，均按相关政策要求进行采购，规范运作，采购防疫物资价格 $\leq$ 同期市场价格，节约项目资金，发挥了最大的效益。

2、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(1) 经济效益。由于 2021 年中央补助新冠肺炎疫情防控资金属于公益性，不产生直接经济效益。

(2) 社会效益。疫情防控有效性，较好地完成了新冠病毒肺炎的诊疗和防控工作，切实维护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。

(3) 生态效益。不会对环境造成负面影响，保证环境可持续性。

(4) 可持续影响。建立疫情防控监控体系和疫情防控响应机制，持续性。

3、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。患者满意度和职工满意度 $\geq 90\%$ 。

三、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、发现的主要问题和下一步改进措施

目前国内疫情得到控制，部分市民对疫情防控工作有所松懈，群众个人防护意识不强。今后，要进一步加强全民健康及防疫知识宣传工作，提高群众防疫意识，做好个人防护工作。

四、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

无。

五、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

无。

六、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

无。